



請來總收文領取包裹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程珍惠

電話：02-23566198

傳真：02-23976737

電子信箱：moi1067@moi.gov.tw



33001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802662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、三

主旨：貴府辦理桃園市中壢殯葬園區開發案，申請徵收貴市中壢區忠福段45-1地號等9筆土地，合計面積0.210483公頃，並一併徵收其土地改良物1案，准予徵收。（案件編號：108A10H0171）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府108年10月14日府地權字第1080257300號函。
- 二、本案依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第10款、都市計畫法第48條及殯葬管理條例第11條規定申請徵收，經108年11月6日本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第193次會議決議：「准予徵收。」理由詳會議紀錄審查事項第193-12案。
- 三、檢送本案徵收土地計畫書3份，請即依照土地徵收條例第18條規定辦理公告徵收等程序。
- 四、本案徵收土地及土地改良物依法應發放之補償費，請注意依土地徵收條例第20條規定辦理。
- 五、本案計畫進度：「預定109年11月開工，111年12月完工。」應注意土地徵收條例第9條規定，切實按核准計畫及所定期限使用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

副本：

部長徐國勇

MM08oo1111085515dd55ss55SC99Q0ZW

地政局

108/11/12 08:59



1080287340

有附件

羽夏 抄